

中共凤凰县委

凤委函〔2025〕2号



中共凤凰县委
凤凰县人民政府

关于第二轮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机动车检测机构存在违规和造假行为” 问题整改销号的函

湘西州生态环境局：

根据州委、州人民政府印发的《湘西自治州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等相关要求，凤凰县坚持目标导向，聚焦问题整改，认真抓好落实，目前凤凰“关于机动车检测机构存在违规和造假行为”问题已按要求完成整改，特请求予以审核销号。现将有关情况函报如下：

一、反馈问题

2024年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指出：“机动车

检测机构存在违规和造假行为。湘西州共有 17 家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督察组随机抽查 8 家，发现部分存在检测不规范和造假行为。如凤凰万通检测站对部分车辆检测无理由更改检测方法，报告单中发动机实测转速与过程数据中的发动机转速不一致；花垣综合检测站混合检测线和重柴检测线的不透光烟度计取样管严重漏气。”

二、整改目标

对机动车检测机构进行全面排查，摸清底数，加强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规范检验检测机构从业行为，严厉打击违规和造假行为。

三、整改完成情况

（一）2024 年 11 月 5 日，省机动车专项整治工作交叉执法小组对凤凰县万能机动车辆技术检验站（以下简称万能检验站）进行了调查，发现万能检验站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在检测湘 U32768 的过程中，取样管插入长度不够 40 厘米，不符合《汽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GB18285—2018）技术规范要求，但该检验站出具了检验合格报告（报告编号：433123072410221113270026）；上传监管平台的检测报告和本地存储记录数据中发现湘 UA3081（报告编号：433123072410151349530041）、湘 UA6752（报告编号：433123072410111653210060）车辆铭牌上的功率分别为 99 千瓦、82 千瓦。在加载减速法测试的报告中轮边功率分别为 92.3 千瓦、92.9 千瓦，存在明显失真，同时上述车辆的过程数据明显不符合《柴油车排放及检测方法》（GB3847—2018）加载减速法过程数据的逻辑和技术规范要求，其

检测时间分别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和 10 月 11 日，且出具了检验合格报告。车辆检测费人民币 200 元整。以上情形符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二款第三项之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检验检测报告：减少、遗漏或者变更标准等规定的应当检验检测的项目，或者改变关键检验检测条件的。”万能检验站的行为属于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

2024 年 11 月 20 日，州生态环境局凤凰分局依法对万能检验站立案查处，立案号州环案〔2024〕157 号。

2024 年 12 月 17 日，州生态环境局凤凰分局依法对万能检验站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州环罚〔2024〕99 号，罚款人民币捌万捌仟元整（88000.00 元）；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壹仟伍佰肆拾元整（1540.00 元）。

2024 年 12 月 5 日，万能检验站充分认识到出具虚假检验检测工作报告的错误行为，主动申请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并愿意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要求。2024 年 12 月 20 日完成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二）举一反三对凤凰县机动车检测机构管理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摸排。

（三）将机动车检测机构纳入双随机管理，加大对第三方机构伪造结果或出具虚假报告等违法行为的查处。

四、下步打算

（一）强化巡查监管。充分认识机动车检测造假工作的严重性和危害性，进一步加强对机动车检测机构管理运行情况的巡查

监管，加大对第三方机构伪造结果或出具虚假报告等违法行为查处，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及时查处、及时整改，遏制新增破坏生态环境情况发生。

（二）强化政策宣传。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宣传，及时曝光机动车检测机构违法违规行为查处情况，集中公布一批检验检测违法违规典型案例，扩大专项整治工作震慑力影响力。

（三）强化制度执行。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法治意识责任意识，公正严格执法。狠抓法规制度执行落实，加强法规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为环境保护提供坚实保障。

特此专函。

中共凤凰县委

凤凰县人民政府

2025年2月8日



中共凤凰县委办公室

2025年2月8日印发